

## 104年第2季 <壹電視綜合台 節目諮詢委員會>

一、開會地點：年代網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瑞湖街 39 號 8 樓

二、開會時間：104 年 7 月 30 日(星期四) PM15:00

三、會議主席：節目部副總經理 蔡明瑾

四、與會人員：

● 節目諮詢委員會 諮詢顧問委員三名

(一)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教授兼所長 洪順慶

(二) 國立政治大學廣播電視學系 教授 王亞維

(三)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系 助理教授 歐素華

● 節目部 委員三名

(一) 節目部 副總經理 蔡明瑾

(二) 年代 MUCH 台 編審 何美玉

(三) JET 綜合台 編審 陳月英

五、列席：

(一) 法務室 主任 呂國華

(二) 節目部 企劃 鄭嘉文

(三) 節目部 企劃 徐惠君

(四) 節目部 企劃 宋梅克

(五) 節目部 製作人 吳育婷

(六) 節目部 製作人 陳子泰

## 會議記錄表

會議日期	104 年 7 月 30 日 (四) PM15:00		會議地點	八樓會議室
召集單位	節目部 副總經理 蔡明瑾		會議紀錄	宋梅克
與會人員	諮詢委員： 1. 歐素華 2. 王亞維 3. 洪順慶	節目部委員： 1. 蔡明瑾 2. 何美玉 3. 陳月英	節目部列席： 1. 呂國華 2. 鄭嘉文 3. 徐惠君 4. 宋梅克 5. 吳育婷 6. 陳子泰	
<b>議題：104 年度 第 2 季「壹電視綜合台」節目諮詢委員會</b>				
發言人	發言內容			
主席:蔡明瑾	歡迎各位諮詢委員蒞臨，承蒙各位委員指教，在節目製播方面獲益良多。本次議題重點是針對跑馬的部份，由於 NCC 非常重視電視台跑馬的規範，所以在此議題上，也提出一些問題請教授們指導。			
討論議題：NCC 之前因新聞台跑馬太亂而重新制定跑馬原則，以綜合台而言，舉例：節目異動是可以跑馬，但節目快訊可以跑馬嗎？NCC 規定不能因宣傳其他節目而跑馬，但有看到別台會預告下個節目內容，是否合法？另外，若有節目相關活動，例如節目中主角舉辦慈善或是粉絲活動，是否可以在該節目播出時跑馬告知？時段上如何選擇較恰當與合法？				
● 諮詢委員綜合意見：				
1. 跑馬原則是在頻道節目內告知時段異動及節目相關訊息，目的是要讓民眾了解節目資訊之用，若是要宣傳其它非節目播出內的活動則不行，做為廣告之用也不行，所以還是儘量符合 NCC 規定執行，以免受罰。				
結 語				
感謝三位委員對於年代以嚴謹態度製作優質節目的肯定與鼓勵，更以多元與專業角度提供節目呈現方式，也感謝委員顧及到收視考量，而對我們提出許多中肯意見，節目部將陸續針對觀眾詢問或網路留言相關議題，定期邀請各位諮詢委員蒞臨指正。				